



徐则臣 (连载)

铜钱翻着白眼说：“我想坐火车到世界去。”

大家都笑了。就你铜钱，还坐火车到世界去？世界在哪儿你知道吗？不过这事不重要，重要的是铜钱现在没问题了。初医生给他扎了针，初医生老婆给他施了术，功劳该算在谁头上呢？

“当然是我们家老初，”初平阳母亲说，“起码他没扎错地方。这是科学的胜利。”

初医生笑笑：“算平阳他妈的。”

这是老两口多年来的交流风格，以貌似不拆台的相互拆台为乐。初医生从来都瞧不上这些歪门邪道，一旦有人请他老婆出去搞点类似的“迷信”活动，他就在她出门前开玩笑，记着，别说你跟大和堂有啥关系。他老婆就说，大和堂是个什么地方？我只知道太和殿，在北京，我儿子带我去看过。看不上归看不上，初医生也不会把它一棍子打死，人世间的确有很多我们解释不清的东西。爱

因斯坦聪明成那样，也有很多事情弄不懂，想找个神来问问。拿中医来说，很多西医也瞧不上，望闻问切，都什么呀；他们认为中医有太多的经验之谈，很多时候跟着感觉走，感觉这东西科学吗？中医从来都理直气壮地反驳，当然科学，只是这种科学你们理解不了而已。初医生既懂西医，也懂中医，他端得好这其间的分寸，已经不跟自己打架了。但是，对招魂、请个笔仙、用杯子碗问个吉凶等迷幻之术，即使他想不明白，也依然持保守态度。老婆倒也无所谓，这东西她也说不出成花成朵的大道理，就算能说，肯定也不正大周全，所以非不得已她不会在医生丈夫面前露这手。

铜钱的确是安静了，两眼狂躁的血丝逐渐退去。这个铜钱天生爱招雷电，二十年前招过一次。那一年运河上下出了鬼，一个夏天雷电交加，简直就是自然界的一场盛大的焰火表演，光南大街上的直径接近一米的泡桐树就被劈了五棵。闪电的高温让泡桐树的汁液沸腾，如同树的血管膨胀爆裂，五棵泡桐被一分为二、为三、为四。那个夏天铜钱将大裤衩提到胳肢窝，一手握着生锈的铁铲子，一手端着曹平凡平常喝水的大搪瓷茶缸，在每一棵树下认真地找知了猴洞。他天生一双好眼，入土三分，只要地表面稍有风吹草动，他就知道一铲子下去能挖出几只知了猴。他弓下腰，把铲子插入运河南岸紫穗槐根部潮湿的泥土里，一道闪电贴着他的后背划过。他觉得那是哪个家伙拿铁铲子，在他脊梁上拉出了一条血口子，灼痛过十秒以后才想起来惊叫。从河北买黄豆回来的蓝麻子正好经过，看见铜钱的头发全都直直地竖起来，正丝丝缕缕地冒着青烟。豆腐坊的蓝麻子说，

傻子都命大。只是擦着他脊梁过，要是随便从哪个地方进了身体，傻子就再也见不着了。

也是在那个夏天，福小的弟弟景天赐在运河里游泳时被闪电吓出了毛病。想起天赐如同想起一道闪电，初平阳在驱赶掉这个念头的两秒钟内，算出了从天赐之死至今的漫长时间，一共是十九年。他要避开这漫长的十九年，他问铜钱：

“你想到世界的哪个地方去？”

“到世界的世界去，”铜钱疲倦地说，“就跟你一样，远得几年不回去一趟家。”

街坊们在寒暄时听到这句话，嘲讽如同关爱，哎呀，铜钱跟个大人物似的，整天惦记着到世界去呢。曹平凡一家人对此笑笑，自从铜钱被猪踢成了傻子，三十三年里他们已经习惯了别人对儿子善意的取笑。他们一家人和四条街的邻居一样，只要不出意外，对铜钱说过的任何一句话都不愿放在心上。在大和堂里，上心的只有初平阳，当铜钱再次重复“到世界去”时，他的头脑里一亮，专栏有了。阿尔巴尼亚爬到他脚上，初平阳抱起它，跟铜钱和邻居们打了招呼就上楼去了。本来他应该满足一下大家的好奇心，尽职地就首都各方面的问题答乡亲们问，同时恭敬地接受他们对远来游子的嘘寒问暖，但是现在，他抱着长毛狗上了楼，进了房间坐到书桌前，打开电脑。

这一坐下，基本上就没站起来，除了中间下楼吃了一顿午饭、一顿晚饭，去了两趟厕所。中间母亲还送来两杯茶水、一个苹果、一只香蕉和一条淮海市晚间新闻。等他写好专栏，离开电脑走到北向的窗户前，黑夜已经来到花街：城市的万家灯火次第点

亮，从河北岸大兵压境而来，正在跨越运河；运河被两岸的灯火照耀，水面犹如一张起伏荡漾的画布，泼满了细碎癫狂的油彩；石码头上有人走动，影子被路灯从一边拉到另一边，胖瘦不等，忽短忽长。

到世界去

写这个专栏的时候，阿尔巴尼亚趴在我的脚面上；三年之后我重回故乡，这只长毛狗很快认出了我。铜钱此刻也在楼下，他因为要拦下火车而遭到雷击，受了惊吓，两眼像吃了生肉一样血红。我父亲给他扎针，我母亲为他施了“法术”，科学和迷信并用后，他恢复了常人的肤色和眼神。傻子中的常人。他陈述雷击的感受时说，那是有人偷走了他的一条腿。可以想象一下，雷击的感觉在一瞬间如同消失，由充满导致的什么都没有，所以他摔倒在泥水里。毫无疑问，这是一系列巧合，在他放下石头准备让火车停顿时，火车碰巧出了故障；在他准备逃跑时，一道闪电碰巧经过他脚后跟，但这个傻子以为是他弄坏了火车，以为闪电来袭是火车在向他报复。在我们这个刚通火车的地方，对一个没见过几次火车的人来说，火车可能具有的力量你不知道究竟有多大，包括某种通灵似的力量。他确实是个傻子，小时候被猪踢坏了脑袋，他大我六岁。

有意思的地方不在铜钱是个傻子，也不在他拦火车和被雷击，而在，这个傻子想到世界去。街坊们为他这个想法笑了，一个傻子，也想到世界去！但我呆立一旁，瞬间仿佛也遭了雷击——傻子也要到世界去！

(未完待续)



陈彦 (连载 17)

远亲近邻来了不少，吃住都是镇上管待。让他们吃去、喝去、住去、喊去好了。他都能听到几个亲戚在宾馆打牌谁赢了、谁输了、谁在牌上做了手脚的话，看来心思也并不都在他的病痛上。好在能来暖个场，烘个摊子，也是大为必要的。当然，他们最好都住在宾馆里安生打牌，别老围在急诊室外哭闹，听得他心烦。有时他恍惚感到自己真的要死了，觉得活着是不是一种梦境？可护士扎针的疼痛，尤其是给他交档换药时的刺激，还是在一次次提醒他，生命大致是无碍的。

现在他想得最多的，还是究竟谁下的黑手。何首魁？派出所所长敢这样胡整？他之所以敢到镇政府告他，就是觉得这家伙还不至于胡来！告他是逼他办案，是想让他少跟孙铁锤、叫驴这些哈屎拉扯。何黑脸这人心是狠点，但这么多年，还没人说他给谁下过黑手。上一任派出所所长就老给人下套，想收拾谁，一套一个准，最后被套中套给害了，现在还关在大牢里。

想来想去，给头上套了丝袜，在黑暗中毒打自己的，最有可能的仍是孙铁锤。但他当时在月亮地里隐隐发现，三个人又都不像。孙的身材他还是印象深刻的，尤其肚子凸出，都是胡吃海喝塞成那样的。而打他的人，没有一个肚子是大的。有一个倒是有点像叫驴。可叫驴那晚的确喝醉了，在他离开镇上时，亲眼看见那货躺在派出所门口，人事不省的。是不是平常推钢磨得罪了什么人？可思来想去，觉得没跟任何人结过梁子。除了孙铁锤，这一辈子他还真没有第二个仇人呢。因此，这次必须借势，把孙铁锤彻底扳倒才是正理。

本来他是想再昏迷七十二小时，把镇上和县上都美美吓唬吓唬，并且还装出了呼吸急促、命悬一线状。谁知那个陈院长突然出馊主意，说不行了切开喉管，要保证呼吸通畅。他娘的，好好的喉咙割破算咋回事？就在手术一切齐备，医生已经在他脖子上比画，护士开始消毒时，他不得不睁开了已经不太适应光线的眼睛，嘴里直喃喃。

安北斗问他想说啥。

他把房里所有人都看了看，最后眼睛死盯在了南归雁的肋骨上。

通过这几天住院，他可是学到了不少医学常识。过去只知道嗓子疼，不知道那是胸腔的肋骨软组织在作怪。这次反复透视、拍片，还做什么CT，医生确定，他的二十四根肋骨大体无碍。这些肋骨都包着心肝肺，它们无碍，想必里边那些细软也是无大碍的。但衔接胸椎的软肋确有大损伤。软肋，就是脆骨。炖猪排的时候，那儿最好吃，有嚼头。人身上一样，医生说那儿也最脆弱，想是炖了也容易嚼烂的。生活中有很多东西都不大好咬。比如何黑脸，你就咬他不动。但通过几天的观察，他发现南归雁的软肋比较明显，张皇失措了几天几夜，见他醒来，还眼泪汪汪地拉住陈院长的手，当救星看，好像是他们医院让人起死回生的。南归雁是镇上一把手，真要制服孙铁锤，相信他自会有手段，就看他制不制了。反正他有软肋就好办，死死咬住，不信他不疼。

“哎哟！”

“又咋了，如风？”差点没惊厥了南归雁。

“疼！”

“哪儿疼？”

“浑身到处疼啊！”

他没敢指具体的腹腔脏器，害怕医生又让拍片子做CT。听说那玩意儿有辐射，照多了得癌呢。

11 小年

只要没有死人，就什么都好说。

在温如风挺过七十二小时后，南归雁倒头在宾馆美美睡了一觉，然后才考虑起下一步工作来。他先找到何首魁，希望加紧破案，尽快把打人凶手绳之以法。说这话时，他还用手指敲了敲桌子。

何首魁不紧不慢地说，县局都插手了，能破就一定会破。但所有案子都不能乱逼，一逼就会搞成冤假错案，这是他几十年干公安的经验教训。这黑脸还很不客气地说：“你年轻，路长，一辈子要记住，萝卜快了不洗泥。越有权越不敢乱逼，但见逼，就出事。底下人都是看领导眼色行事，你一旦逼，他们就急了，就狗急跳墙，不弄出个冤假错案来咋交代？咋出成绩？我们见得多了！吓唬吓唬可以，但不敢随便拿人，一拿一辈子就毕了，好多人背后都是一大家子，冤枉不起啊！”

“那你的意思是不破了？”南归雁有点咄咄逼人的意思。

“我没说不破，而是要正常破，不要急头烂脑地乱破。”

(未完待续)

去老万玉家

张炜 (连载 63)



舒莞屏看看憨儿，一脸不解。憨儿正大口吃肉，说：“中听，他们在喊老母驴！”席间静了一瞬。“夜叉”跺足击案，指一下憨儿：“这么着，酒后咱俩单挑，可能战上三五回合？”憨儿抱拳：“使得。赤手还是执剑？”“随你！”席间一片沉寂。舒莞屏端杯站起：“诸位兄弟，本巡督一行多有叨扰，还蒙大营管襄助，我等明日即要回返，在此借酒敬谢。”说完先自饮下。

“夜叉”大饮，伏在桌上。胖子蹑手蹑脚走到她身边，轻轻摇动。“夜叉”仰身坐直，满脸珠泪，好像整个脸浮肿了，盯住了舒莞屏。“大营管！”舒莞屏站起。她龇着一口板牙嘟囔：“我说过，我喝了酒可不得了！”

散席后，憨儿还记得“单挑”之约，挽挽袖子。舒莞屏阻止：“休得戏闹。”几人簇拥“夜叉”而去。舒莞屏和高大的火把下，两旁茂绿更为幽深。“哼唧哼唧”“哆嘎哆嘎”“啊吧啦呀吧儿”，高高低低的叫声来自夜幕深处。憨儿问：“大人，您会洋语，竟听不出它们说甚？”舒莞屏大笑。该回去了。卫士将二人送至门口，施礼退去。憨儿进门吃了一惊：“夜叉”像一尊泥塑般坐在椅子上。“她在哩！”他慌慌退出。舒莞屏叫了一声：“大营管！”“夜叉”睁开眼，对憨儿说：“本营有要事禀报，还请规避。”憨儿未动。舒莞屏示意他到门外稍待。

“夜叉”返身上问，说：“巡督啊，本营酒力泛上来，还望海涵。有些许事体求助大人，不知可有冒犯？”她拿腔拿调，边说边将外衣脱下，露出碎花绒线单衣，“好

个葱俊小生，脑瓜就像刚出锅的蔓菁。还不将我拿下！”她翻着白眼跌在榻上，动手褪衣。舒莞屏猝不及防，只见长爪似乌贼，巨腹如海猪。一股浓浓的泥腥味儿令人掩鼻。他去开门，想不到已从外面关严。“憨儿转来！”他拍门呼喊，全无回应。

“大人放心，他和两个卫士都好着呢。巡督走南闯北，可见过老鹰放过小鸡、老猫不叨小雀？”她一口咬住舒莞屏的束发绺子，哧一下拉断，两手做出扑人状。舒莞屏奋力一挣：“休得无礼！”“夜叉”站直，两腿奇长。“哦哟大人，执剑则个！”说着再次扑将过来。舒莞屏轻身闪挪，她一下跌在榻上。舒莞屏屏疾手快，扯住布单猛地将人旋裹，然后撕开几条布绺，将其捆个结实。

从午夜到凌晨，舒莞屏一直端坐读书。日上三竿，侍者手提食盒进来，警警榻上：“大营管？”“她正歇息。”食盒打开，里面有汤盅米粥。他对侍者喊道：“唤卫士前来！”憨儿与两个卫士进来。“大人哪！他们对我使了蒙汗药！”憨儿说着，四下瞭寻，站在榻前合掌大笑。二卫士也忍俊不禁。憨儿说：“待我将她扔进水汉里去！”舒莞

屏阻止。

终得回返。车子驰过那道沙岗，又见高高的木架和旗子。哨兵不再鸣炮。“巡督大人真好身手啊！”憨儿一路感叹。卫士说：“再好的功夫也抵不住蒙汗药。”憨儿说：“再厉害的‘夜叉’也抵不过龙王！咱巡督大人就是一条蛟龙！”舒莞屏说：“各位切记，回营不得言及此事。”

天黑前抵达总营。“还是巡督马快。”头领咄咄吸吸，一脸惊异：“那娘们儿真是泼皮野物，依仗是老子范至将军的外甥女，谁都不放在眼里。她一天吃六头海参、三只海马，都是起性之物啊！了得，几位大人能囫圇个儿回来，也算天佑！”舒莞屏有太多话说与头领：既为猎场总领，手握生死杀伐之权，即有不可推卸之重责。海风怒号之夜，他一遍遍设想返回大城池之后，如何面对冷霖渡大人。想得最多的还是万玉大公。时下，看着这位猎场总头领，终于忍无可忍：“总头领为捕蜚场总管，想必是月月巡行了。”对方将茶盅端起，嫌烫般啜饮：“大人所言甚是。不过，在下只得绕开‘夜叉’。”舒莞屏历数猎场乱象：劫掠与惨死、捕蜚工与腌蜚女的哀号。头领仰

头眯眼：“此非一日积弊，已经四任头领。不说大风大涌之险，单是盗贼寇寇、各色悍徒，已数不胜数。各营自有路径，利厚物丰经营日久，吾小小都尉职衔岂能随意开阖。”他站起，声音低沉，“不要说‘夜叉’了，小小‘锅腰’也难驯服。去冬之前他又得赏赐，女子不足二十。在下老妻多病，居祖祠多年，苦处找谁说去？”

舒莞屏无从抚慰，言道：“婚配须明媒正娶，何有‘赏赐’一说？”头领嘴巴瘪着：“巡督大人，那些将军，更不要说国师了，许配一个女子，何有不从之理？”头领拱手向悬挂的万玉像拜了拜，四下警警：“我要禀报几件秘事，还望大人知悉。那个‘夜叉’或有谋反之心，她出言不敬，操练兵勇，私制多管火枪。”“谋反？”“哦喂大人，在下亲眼所见，岂有半句虚言。”头领声音渐扬，“在下还要禀报，那‘锅腰’私蓄大宗白银，明里缴银库七股，实则不到六股。”头领鼻头抽动，以茶代酒自饮三杯，殷殷言道：“大人如得方便，可为鄙人美言。在下肝脑涂地，不求厚禄，只望府上稍有怜恕，赏赐一中品貌女子即可。”

(未完待续)